

上海市民办非企业单位 年度检查报告书

(2020年度)

社 团 名 称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3100003105037462

报 告 日 期 2021年03月16日

上海市民政局印制

说明

一、本报告书按2020年度终止时的实际情况填写，内容必须真实、有效、准确。

二、本报告书在网上填写完毕后，须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加盖电子签章，依据《电子签名法》电子签章与传统单位印章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年检报告书一经盖上电子签章，将视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同意年检报告书的内容。

三、2021年3月31日前，各社会组织完成《2020年年度检查报告书》的网上填报工作，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确认无误后，点击“盖章提交”，系统将自动加盖电子签章并提交业务主管单位进行初审。涉外民办非企业单位、教育（培训）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还应向业务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递交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4月30日前，各业务主管单位须完成社会组织年度检查材料的初审，并提出审查意见。

法定代表人声明

谨此确认，本报告书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可予以信息公开（私人信息除外）。

2021年03月16日



一、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100003105037462

管理类别：直接登记

业务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登记日期：2014-07-05

证书有效日期：2022-07-05

举办者情况：单位举办

开办资金：50 万元 人民币

开办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行业类型：科学研究

单位性质：法人

住所地址：曹杨路500号（普陀科技馆）1幢北半幢5楼525室
（邮编：200063 所在地区县：普陀区 街道、镇：长寿路街道）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春申路2525号芭洛商务中心305室
（邮编：201104 所在地区县：闵行区 街道、镇：梅陇镇）

住所用房情况：租赁

联系人：周晓莱

职务：主任

手机：13901808976

电子邮件：ipgreport@qq.com

联系电话：13901808976

单位传真：13901808976

是否举办网站：是（单位网址www.ecfchina.org）



二、人员情况

(一) 1、从业人员总数 8人

其中，专职人员（含全日制或签订劳动合同）3人

兼职人员中国家机关在职 0人， 企事业单位在职 2

离退休返聘 2人， 其他 1人

2、 年龄结构：35岁及以下 3人， 36—50岁 2人

51—60岁 2 人， 60岁以上 1人

3、 学历结构：高中及以下 1人， 大学本科及专科 6 人

硕士及以上 1人

4、 留学半年以上归国人员 1人

5、 从业人员中持有“社会工作者”资格证书 0人

持有从事岗位相应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0人

6、 从业人员中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 0人

人大代表 0人， 政协委员 0人

从业人员中专职人员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 0人

人大代表 0人， 政协委员 0人

(二) 负责人总数 3人 （其中女性数 1人）

负责人中具有行政级别：

在职：省部级：0人， 厅局级：0人， 处级：0人， 科级：0人

离退休：省部级：0人， 厅局级：0人， 处级：0人， 科级：0人

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所任职务	其他社会职务	行政级别	在职/离退休	原单位名称/现单位名单
(无记录)						

(三)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周晓莱

政治面貌： 群众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文化程度： 本科

离退休否： 否

电话： 13901808976

手机： 13901808976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号： 610103197111243647

专职/兼职： 专职

工作单位：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其他社会职务： 上海市经济学会理事、上海市经济学会能源经济研究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三、组织建设和活动情况

(一) 内部机构治理

1、理事会(董事会、管委会) 5人，

其中理事长 1人、 副理事长 1人、 理事成员 3人、 监事会（监事） 1人

理事会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任民非职务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职务
1	孙耀杰	男	身份证	31011019691222679X	理事	复旦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光源与照明工程系	系主任、教授
2	朱义军	男	身份证	320924197110278772	副理事长	上海埃帕无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3	何新民	男	身份证	310106195508124039	理事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理事、副主任
4	周晓莱	女	身份证	610103197111243647	理事长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理事长、主任
5	孙胜戈	男	身份证	610103197112173652	理事	中石油西部管理新疆油气公司	高级工程师

行政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任民非职务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职务
1	周晓莱	女	身份证	610103197111243647	理事长、主任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理事长、主任
2	何新民	男	身份证	310106195508124039	理事、副主任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理事、副主任

监事会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任民非职务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职务
1	蒋悦玮	男	身份证	310105198612151616	监事	上海联合非常规能源研究中心	项目经理

本年度召开理事会(董事会、管委会) 2次

填报提示:

建议根据登记系统中备案信息写入，如没有填写过备案信息的，根据备案表格格式重新录入。根据新章程规定，民办非企业单位每年至少应召开2次理事会。请根据本单位章程和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未按规定召开的，请说明理由。

(二) 公益活动情况

1、开展公益活动项目 2个

2、公益活动 2次

3、公益活动支出 8000元

(三) 涉外活动情况（具体情况必须在总结中予以说明）

- 1、开展国际合作项目 0个
- 2、组织或参加国际会议或论坛 2次
- 3、是否参加境外非政府组织：否
- 4、出境考察（培训） 0批 0人次， 接待境外来访 0批 0人次
- 5、接受境外组织捐赠或赞助 0次
- 6、聘请外籍员工 0人， 聘请外籍志愿者 0人， 外籍理事 0人。
- 7、是否设立境外机构：否

(四) 信息公开情况

-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许可证等是否公开：是
- 2、是否有收费标准：否
- 3、2020年度是否接受过捐赠、资助：否
- 4、是否举办刊物：否
- 5、是否建立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制度：否
- 6、是否取得许可证 否

填报提示：

根据民政部《关于推动在全国性和省级社会组织中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的通知》，要求社会组织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通过工作程序，任命或指定1名政治可靠、业务精通的负责人为新闻发言人，推动社会组织加强日常信息发布，舆情应对和引导，积极传播正能量。

已经获得评估等级4A、5A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原则上应该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

(五) 2020年度组织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情况

活动名称	是否收费
(无记录)	

四、党建情况

填报提示：

凡有三名以上正式党员的社会组织，都要按照党章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建立党组织，并按期进行换届。规模小、党员少的社会组织可以本着就近就便原则，联合建立党组织。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可通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组织。新成立的社会组织，具备组建条件的，应同步建立党组织。

每年全市社会组织年检报告书填报完毕后，市民政局将党建信息共享给党建工作负责部门进行信息比对，比对不一致的，将进行实地核查。

(一) 从业人员中党员总数 1人，其中专职人员中党员数 0人

党组织关系在本社会组织的党员数 0人，本年度发展新党员 0人

(二) 党组织情况：

1、党建形式：联络员

所在党组织名称：中共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街道谈家28文化信息商务港总支部委员会

党建联络员姓名：朱义军 党建联络员电话：13701834860

上级部门全称：普陀区长寿路街道

2、党组织（党建联络员）隶属关系：属地党组织

3、党组织负责人（党建联络员）：同时担任社会组织主要负责人

党建工作联系人：姓名：朱义军，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理事，手机号码：13701834860

党建活动情况：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否，活动经费数额：0元

组织生活情况：党员大会：0次 支委会：0次 党小组会：0次 党课：0次

活动经费来源：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

党建活动情况：党课学习

特色、亮点党建工作：

(三) 是否建立共青团：否

是否建立工会组织：否

是否建立妇联：否

五、资产及财务情况

(一) 财务情况

上年度净资产合计：110627.43元

本年度收入合计：1096616.75元

其中，1、提供服务收入：956455.37元

其中，政府购买服务收入：0元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项目名称	购买单位	项目层级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类型	执行时间起始时间	执行时间终止时间	是否有审计或评估
(无记录)								

2、接受社会捐赠：0元

3、政府补助（资助）收入：0元

其中，来自市级有关部门：0元，来自区县级有关部门：0元，

来自街镇级有关部门：0元

政府补助（资助）项目：0个，受益对象：0人

4、其他收入：140161.38元

本年度费用合计：875415.38元

其中，1、业务活动成本：417093.18元、其中公益事业支出：0元

2、管理费用：457709.64元（其中工资福利223978.33元，办公开支101625.01元，其他132106.3元）

3、其他费用：612.56元

本年度净资产合计：331828.8元

(二) 纳税情况

2020年度缴税总额11057.61元

（其中缴增值税944.56元，缴所得税0元，缴其他税费10113.05元）

是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否

是否取得《公益事业捐赠票据》：是，初次取得《公益事业捐赠票据》时间：2017年05月05日

(三) 记账情况

专职财务人员记账

(四) 财务制度

是否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是

六、财务报表（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单位，财务情况请按照本报告书财务报表格式填写。尚未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单位，财务情况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填写。



常

资产负债表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11279.04	490249.5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0	4200
应收款项	3	0	75000	应付工资	63	0	18000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613.3	10238.2
存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11800	9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323079.04	574249.5	其他流动负债	78	235887.15	237711.68
				流动负债合计	80	236500.45	270149.8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	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	0
固定资产原价	31	40503	57100.98				
减：累计折旧	32	16454.16	29371.8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24048.84	27729.18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236500.45	270149.88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24048.84	27729.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10627.43	331828.8
				限定性净资产	105	0	0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110627.43	331828.8
资产总计	60	347127.88	601978.68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347127.88	601978.68

业务活动表

项 目	行次	上年度累计数			本年度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30000	0	30000	0	0
	会费收入	2	0	0	0	0	0
	提供服务收入	3	627398.12	0	627398.12	956455.37	0
其中：	政府购买服务收入	3.1	0	0	0	0	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	0	0
	投资收益	6	0	0	0	0	0
	其他收入	9	9538.35	0	9538.35	140161.38	0
收 入 合 计		11	666936.47	0	666936.47	1096616.75	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233883	0	233883	417093.18	0
其中：		13	233883	0	233883	417093.18	0
		14	0	0	0	0	0
		15	0	0	0	0	0
		16	0	0	0	0	0
(二)	管理费用	21	335173.75	0	335173.75	457709.64	0
(三)	筹资费用	24	0	0	0	0	0
(四)	其他费用	28	347.37	0	347.37	612.56	0
费 用 合 计		35	569404.12	0	569404.12	875415.38	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	0	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97532.35	0	97532.35	221201.37	0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108222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473.34
现金流入小计	13	1096693.3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0018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11057.6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700986.29
现金流出小计	23	912223.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446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5498.98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549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549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78970.46

财务报表附注：



七、年度工作总结（限1000字）

2020年中心在社团局大力支持及帮助下，克服疫情影响，各项工作完成顺利。2020年，疫情发生后，中心秉承为上海和国家服务、为社会服务、为大众服务的宗旨，积极应对困难的同时，积极参加服务政府、服务大众的公益事业活动，用自身的专业能力为国家和上海市提供能源领域的决策依据，为企业提供智力支持，为行业从业人员带来正能量。

2020年，研究中心继续完善ECF能源智库团队，新增5名特聘专家，其中教授、博士5名。证书的颁发工作全部完成，进一步扩充了专家队伍。继续提高专业化水平。加强内部员工培训，引进人才，努力打造专业咨询和决策咨询为研究中心的核心竞争力。

在2020年疫情的影响下，中心在社团局和上海市科协的大力支持下，克服各种困难，依然成功主办了ECF国际页岩气论坛成立十周年纪念活动暨ECF2020第十届亚太页岩油气峰会。峰会的影响力和行业领军地位进一步加强。

2020年，疫情发生后，油气价格的暴跌双重影响下，国内国际能源形势发生巨大变化，研究中心及时组织各方面能源专家，在3月份完成《疫情和油价下跌上海面临的对外风险与对策建议—能源领域》专报，该专报被上海新型智库成果要报采纳，并提交上海市委领导。2020年9月，完成《国内外天然气压缩机技术对标报告》，为企业提供能源高端装备技术咨询。

公益事业方面：1）2020年疫情发生后，研究中心从5月份开始，深入页岩油开发第一线：大港油田，组织活动，了解一线技术需求。疫情期间，慰问和关怀在疫情中心的一线能源工作者，纾解压力，为行业带来正能量。为企业降本增效献计献策，为企业提供脑力支持，扩大中心作为社会服务机构在业内的影响力，为行业服务。2）主办一次线上活动：2020年3月27日举办ECF2020第五届油气技术装备研讨会（线上），介绍和推广非常规能源先进技术，并和国内企业一起共同分析如何应对疫情对产业的影响。

2020年中心继续狠抓内部管理，按照社会组织4A的要求进行组织建设外，在大方向始终遵守国家法规法令，在经营范围的框架内开展业务，服务社会、服务大众、服务政府，积极开展公益事业活动，应用自身的专业优势为中外企业服务，为政府机构提供能源趋势、价格等决策咨询和智力支持。

回顾2020年的工作，中心在对行业的专业服务上取得比较大的进展。

八、下年度工作计划（限500字）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两个百年目标交汇与转换之年。我国宣布碳中和目标，能源技术和安全保障成为重中之重。2021年，中心要抓住新时代能源高质量发展、和碳中和的契机，提升专业服务水平。

中心将继续秉承为上海、国家服务、为社会服务、为大众服务的宗旨，按照国家的政策法规规范化运作，进一步加强内部规范化建设、管理，进一步加强非常规能源领域国内外市场的开拓，进一步积极参加服务政府、服务大众的公益事业活动。

2021年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 提升中心专业人员配置，利用好中心特聘专家，为上海市和国家提供决策依据和支持。
2. 普及非常规能源和碳中和的科普知识。
3. 推广国内国际先进技术，促进行业间合作。
4. 主办2-3次能源新技术、新工艺、投资公益性推广活动。
5. 积极筹备ECF2021第11届亚太页岩油气峰会，扩大影响力，努力将峰会打造成为上海的品牌，对外能源合作的一个窗口，为上海和国家的能源战略服务。
6. 继续均衡使用资金，管控管理费用，实现资源配置最优化，将2021年经济效益实现最大化。
7. 运用自身专业化优势加强与国内国际企业的合作，提升我国社会服务机构在国际的地位。

上海市社会组织网上办事平台

